

二、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整体搬迁项目柴油发电机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GZC2023-G1-00345X-CXCJ

投标人名称：江苏亿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一、900KW 柴油发电机及其它					
1	900KW 柴油发电机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YJ-900GF	1 组	630000	630000
2	母线槽采购及铺设	品牌：有才电气 规格型号：2000A/4P	1 项	130000	130000
3	机房环保降噪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188 平方米	1 项	129000	129000
4	油箱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YJ-1000L	1 项	3500	3500
二、1600KW 柴油发电机及其它					
1	1600KW 柴油发电机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YJ-1600GF	1 组	1465000	1465000
2	母线槽采购及铺设	品牌：有才电气 规格型号：3200A/4P	1 项	198000	198000
3	机房环保降噪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210 平方米	1 项	179000	179000
4	油箱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YJ-1000L	1 项	3500	3500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

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6.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或盖章(CA 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本人 CA 签章)：

汪林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江苏亿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11 月 01 日

三、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一、900KW 柴油发电机及其它					
1	900KW 柴油发电机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YJ-900GF	1 组	630000	630000
2	母线槽采购及铺设	品牌：有才电气 规格型号：2000A/4P	1 项	130000	130000
3	机房环保降噪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188 平方米	1 项	129000	129000
4	油箱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YJ-1000L	1 项	3500	3500
5	合计				892500
二、1600KW 柴油发电机及其它					
1	1600KW 柴油发电机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YJ-1600GF	1 组	1465000	1465000
2	母线槽采购及铺设	品牌：有才电气 规格型号：3200A/4P	1 项	198000	198000
3	机房环保降噪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210 平方米	1 项	179000	179000
4	油箱	品牌：亿嘉电力 规格型号：YJ-1000L	1 项	3500	3500
5	合计				1845500
三	投标总价合计	贰佰柒拾叁万捌仟元整			2738000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或盖章(CA 签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或本人(签章)):

汪林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自然人除外]: 江苏亿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11 月 01 日



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单位名称）的桂林医学院附属医院整体搬迁项目柴油发电机设备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900KW柴油发电机、1600KW柴油发电机、机房环保降噪、油箱（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亿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347.98843万元，资产总额为303.33243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母线槽采购及敷设（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有才电气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557.766477万元，资产总额为592.4984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CA签章)、自然人除外]：江苏亿嘉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1月01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